

# 防爆電氣配線施工訓練班

◎課程主旨：安衛中心多年來接受勞動部職安署委託辦理事業單位防爆電氣輔導專案，使用廠現場查核時發現 90%以上之防爆電氣設備安裝及配線施工工法不正確，使得防爆電氣系統完整性不足造成防爆功能無效。有鑑於此，本訓練課程依據屋內線路裝置規則、CNS 3376(IEC 60079)系列標準、美國 NEC 法規以及安衛中心實務經驗，藉由相關施工工法講解說明及實務操作，使受訓學員瞭解正確施工工法，培訓防爆電氣施工專業技術人員，以利其於防爆電氣設備施工安裝配線時，能確保系統之防爆功能完整性，避免事後重新安裝影響廠房安全。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時間：108 年 9 月 9、10、11 日(星期一~星期三)

◎地點：工業技術研究院中興院區 **51 館 3A 訓練教室**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參加對象：防爆電氣施工人員，**學員必須自行攜帶手工具(如附件)**。

◎人數：每場次 30 人；額滿截止。

◎費用：15,000 元(經訓練及格給予施工人員合格證書，並公告於本中心網站。)

◎繳費方式：(1)電匯：土地銀行工研院分行，機構代號 005-1563，匯款帳號 156-001-00161-2 戶名：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2)報到前(活動當天繳交)交付劃線即期支票或現金，付款抬頭“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或郵寄至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52 館 413 室邱孟珊小姐收，聯絡電話：03-5836885#131。**請於訓練班開辦前完成繳費，發票於訓練當日開立。**

◎報名方式：統一採用線上報名方式，

報名網址：<http://www.sahtech.org/seminar.aspx> 研討會資訊處報名，上課前一週將以 e-mail 的方式發給【上課通知單】。

◎聯絡人：

張文昇， TEL：03-5836885 分機 125，E-mail：[ivans@sahtech.org](mailto:ivans@sahtech.org)

邱孟珊， TEL：03-5836885 分機 131，手機：0963-679131，E-mail：[toshms@sahtech.org](mailto:toshms@sahtech.org)

◎報名截止日期：至額滿為止。

◎附件(手工具列表)

No.	名稱	數量
1	管子鉗、或萬用鉗	1 支
2	活動板手	1 支
3	內六角板手	1 組
4	壓著鉗 (1.25 ~ 5.5mm <sup>2</sup> )	1 支
5	剝線鉗、或電工刀、或美工刀	1 支
6	尖嘴鉗	1 支
7	斜口鉗、或平口鉗	1 支
8	+ 字起子	1 支
9	一字起子	1 支
10	捲尺 5 米	1 只
11	三用電表	1 只

第一天課程內容：108/9/9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08：30~09：00	報到、領取資料	
09：00~12：00	1.防爆電氣法規與標準 2.防爆區域劃分(氣體、粉塵) 3.防爆電氣設備選用(氣體、粉塵)	安衛中心 張文昇 工程師
12：00~13：00	午餐	
13：00~14：00	4.防爆電氣施工安裝工法	安衛中心 蕭銘德 顧問 張文昇 工程師
14：00~17：00	1. 防爆電氣安裝實務操作(鐵管施工)-產品配線 2. 電纜施工實務	

第二天課程內容：108/9/10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09：00~12：00	防爆電氣安裝實務案例演練	安衛中心 林慶峰 資深技術經理
12：00~13：00	午餐	
13：00~17：00	防爆電氣安裝實務操作(鐵管施工)-系統配管配線	安衛中心 蕭銘德 顧問

第三天考試：108/9/11

時間	課程內容
09：00~12：00	筆試與實務操作考試(鐵管施工)

◎備註：取得合格證書之學員，每年需複訓一次(內容：法規新知、施工概念等)，每年需複訓1天(6小時)，課程另行公告。

◎特別聲明：

本中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以下事項，請務必詳細閱讀以保護您個人資料的隱私與權益。

本中心為維護您及貴公司之權益，因本訓練班將透過網路、電子郵件、書面、電話或傳真等合法方式，向您要求可供辨識之個人資料，以利進行資料傳遞、處理與利用行為。上述個人資料將視計畫業務或活動性質請您提供必要之正確個人資料，於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中心亦遵守相關之流程及內部作業規範，非經您書面同意，不會將個人資料用於其他用途。但有法律依據或合約義務者，不在此限。若 貴公司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中心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本中心相關服務及諮詢。

未來若您覺得不再需要本中心提供相關服務，或對使用情形有問題時，您可以透過電子郵件、電話、傳真或書面等方式來主張請求查詢、閱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或停止蒐集、處理、利用之權利。

當您提繳報名資訊之同時，即視為已知悉並完全同意本中心之個人資料法規範或隱私權政策的任何內容。